

证券代码：873965

证券简称：聚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重新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和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选举顾自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23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,498,228.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9.7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屈兴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23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005,421.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收到第一届董事会原董事长黄建萍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董事会重新选举顾自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鉴于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增设副董事长一职，董事会选举屈兴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任命顾自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屈兴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5 日